

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监事会
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
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自律监管指南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监事会对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或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，相关核查意见如下：

根据《管理办法》《自律监管指南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激励计划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可归属的9名激励对象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；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；符合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。

综上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监事会同意为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9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归属，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.8340万股。本次归属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监事会

2025年8月26日